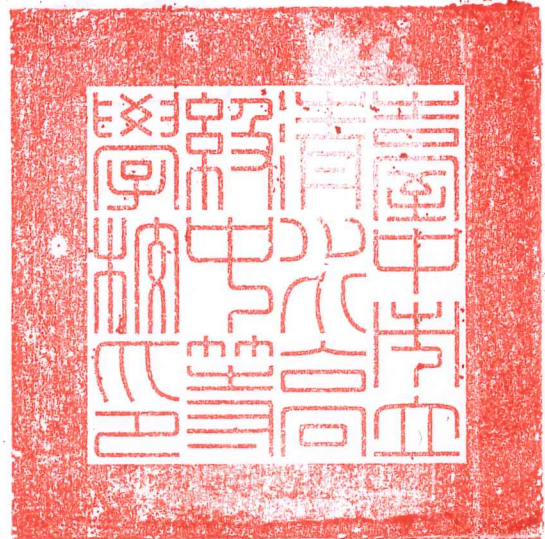


臺中市立清水高級中等學校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清中人字第1150005987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5學年度第2次代理教師甄選第4次招考錄取名單。

依據：依本校115學年度第2次代理教師甄選簡章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115學年度第2次代理教師第4次招考甄選正取、備取名單如下：

(一)英文科：

1、正取1名：115G2401陳O伶。

2、無備取。

(二)生活科技科：

1、正取1名：115I2401王O齊。

2、無備取。

二、正取人員為擬聘任人員，請於115年8月4日（星期二）10時前攜帶下列證件(均需正本，無則免附)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：身分證、最高學歷畢業證書、合格教師證書、公立機關或公私立學校經歷證明文件(含聘書、敘薪通知書、離職或服務證明書及考核通知書)、健保醫院體檢表(需含X光檢查，可後補)。逾期未報到者，以棄權論。

校長蕭建華

